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运行比对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HYJC-BDBG-2509-013

项目名称：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比对监测

委托单位：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运行单位：吉林科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汇洋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日

比对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监测单位业务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无三级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未经监测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4.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单位名称：吉林汇洋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深圳街85号
邮政编码：132000
电话：0432-62253699
传真：0432-62253699



一、基本情况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01月27日，注册地位于吉林市龙潭区大砬子村二队，法定代表人为王长风。经营范围包括废物（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的范围经营）的手机、储存、焚烧处置、安全填埋、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仅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许可的范围）；黑色、有色金属回收。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设施总排口分别安装了一套HTY-CODcr型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HTY-NH₃-N型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受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吉林汇洋检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对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COD、氨氮、pH在线自动监控系统进行比对监测，在现场比对监测基础上，编制此比对监测报告。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废水排放基本情况见表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吉林市龙潭区大砬子村二队	邮编	132000		
排污口位置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环保负责人	张磊	电话	/	手机	13039279830
主要产品 情况	产品	设计生产能	试剂产量		
	/	/	/		
	/	/	/		
废 水	废水处理工艺	/	排放去向	/	
	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吨/日）	/	纳污水体功能区类别	/	
	实际排放量（吨/日）	/	企业正常年运行天数	/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排放限值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CODcr	2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氨氮	2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pH	7-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比对试验所采用国家标准方法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二、 比对监测结果

1. 化学需氧量在线自动监测仪

测试人员: 周弘健、孙良

测试地点: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总排口

水质自动分析仪生产厂商: 恒天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水质自动分析仪型号、编号: HTY-CODcr、COD66010202008001

标准核查采用的标准溶液(浓度): 250 mg/L

表2-1-1 监测仪器比对监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技术指标要求	测试结果	合格与否
1	标准溶液核查	采用1个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0.5倍的标准样品,其试验指标限值为相对误差小于±10%	-2.305%	合格
2	实际水样比对检测	采用水质自动分析仪与国家环境监测分析方法标准测量3组水样,至少有2组满足以下要求:实际水样 CODCr<30mg/L(用浓度为20~25 mg/L的标准样品替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其试验指标限值为绝对误差小于±5mg/L。	-3.990mg/L	合格
			-3.540mg/L	合格
			-1.740mg/L	合格

表2-1-2 监测仪器标准溶液核查测试原始记录表

单位: mg/L

标准样品批号	测试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标准样品浓度值	相对误差/%
BYL20-200	7: 25	244.238	250	-2.305%

表2-1-3 监测仪器实际水样比对检测原始记录表

单位: mg/L

唯一性标识	测试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mg/L
BYL20-25	11: 11	21.01	25	-3.990mg/L
BYL20-25	12: 03	21.46	25	-3.540mg/L
BYL20-25	12: 48	23.26	25	-1.740mg/L

2. 氨氮在线自动监测仪

测试人员: 周弘健、孙良

测试地点: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总排口

水质自动分析仪生产厂商: 恒天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水质自动分析仪型号、编号: HTY-NH₃-N、HAN241302452106001

标准核查采用的标准溶液(浓度): 25 mg/L

表2-2-1 监测仪器比对监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技术指标要求	测试结果	合格与否
1	标准溶液核查	采用1个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0.5倍的标准样品, 其试验指标限值为相对误差小于±10%	5.268%	合格
2	实际水样比对检测	采用水质自动分析仪与国家环境监测分析方法标准测量3组水样, 至少有2组满足以下要求: 实际水样氨氮<2 mg/L (用浓度为1.5 mg/L的标准样品替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 其试验指标限值为绝对误差小于±0.3 mg/L。	0.147mg/L	合格
			0.500mg/L	不合格
			0.012mg/L	合格

表2-2-2 监测仪器标准溶液核查测试原始记录表

单位: mg/L

标准样品批号	测试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标准样品浓度值	相对误差/%
BYL01-25	7: 07	26.317	25	5.268%

表2-2-3 监测仪器实际水样比对检测原始记录表

单位: mg/L

唯一性标识	测试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mg/L
BYL01-1.5	12: 04	1.647	1.5	0.147mg/L
BYL01-1.5	12: 46	2.000	1.5	0.500mg/L
BYL01-1.5	13: 27	1.512	1.5	0.012mg/L

3. pH在线自动监测仪

测试人员: 周弘健、孙良

测试地点: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总排口

水质自动分析仪生产厂商: 济南研华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水质自动分析仪型号、编号: PH-501、20230620249

表 2-5-1 监测仪器比对监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技术指标要求及限值	测试结果(无量纲)	合格与否
1	实际水样比对检测	采用1个实际水样进行比对,其试验指标限值为绝对误差小于±0.5	-0.05	合格

表2-5-2 监测仪器实际水样比对检测原始记录表

单位: 无量纲

唯一性标识	测试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	13: 42	6.90	6.95	-0.05

三、比对监测结论

比对监测结果表明,在比对监测期间,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总排口COD、氨氮、pH在线自动监测仪与同步实际水样监测数据的结果经比对满足《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等)运行技术规范》(HJ 355-2019)表1水污染源在线监测仪器运行技术性指标要求。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总排口COD、氨氮、pH在线自动监测仪比对监测合格。

编制:

审核:

批准:

日期:

2025.10.20